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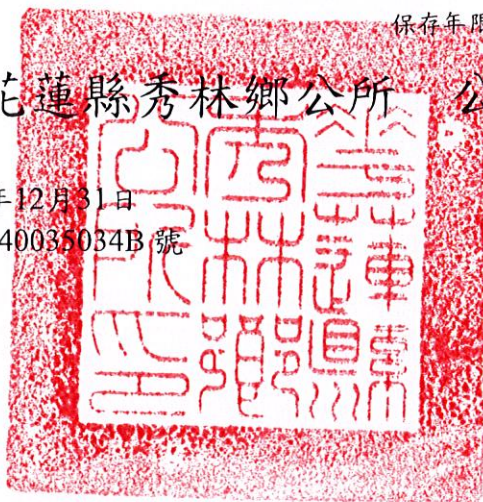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秀林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秀鄉經字第1140035034B號
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鄉玻士岸段515地號等1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1月1日起至民國115年2月2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(如附件)。
- 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- 三、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- 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業經濟課洽詢，電話03-8612116分機538。

線

鄉長 王玫瑰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移轉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秀林鄉	坡土岸	515	74,17	74,17	李建興	

